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文化創意產學園區 臨時過夜停車申請單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單位		申請人	
車號			
期間	年 月 日至 月 日		
事由			
借用單位 承辦人		借用單位 單位主管	
文創處 承辦人		文創處 單位主管	
備註	<p>1. 本單限公務因素且僅供與本校活動相關需求始得申請。 2. 除事由具連續性無間斷外，應逐日逐次提出申請。 3. 本單經單位主管核章後，須事前送警衛室備查。</p> <p>24 小時校安專線：2967-4948 文創園區警衛室：82751414 分機 210 大觀派出所：2275-1477、2275-6794</p>		